

林燕妮都市白领系列 · 林燕妮都市白领系列

Green Ai Wei Bian

纯



爱无边

林燕妮 著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纯爱无边



(京) 新登字 083 号

责任编辑: 万同林

封面设计: 小马哥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纯爱无边/林燕妮著. —北京: 中国青年出版社, 2001
ISBN 7-5006-4106-0

I. 纯… II. 林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0) 第 80168 号

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

图字: 01—2000—4176

*

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

社址: 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: 100708

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*

850×1092 1/32 5.75 印张 3 插页 120 千字

2001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1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—7,000 册 定价: 11.00 元

给 读 者

我希望这个快乐的故事能够解开苦恼人的心结，给不快乐的人带来曙光，让本来就快乐的人活得更加开心。

请记住，无论在什么时候，总有一个人在挂念着你的。

作 者

用香水写作

金庸

有一天晚上，五六人在林燕妮家里闲谈，谈到了芭蕾舞，林燕妮到睡房去找了一双旧的芭蕾舞鞋出来。鞋子好久没穿了，但仍留存着往日的爱娇与俏丽，她慢慢穿到脚上，慢慢绑上带子(Degas 粉笔画中的神姿吗?)，微笑着踮起了足尖，on point 摆了半个 Arabesque。她眼神有点茫然，记起了当年小姑娘时代的风光吗？

我想小姑娘林燕妮没有大姑娘林燕妮好看。她现在的好看之中混合了许许多多知识、眼界，从书中和音乐中得来的气质，纽约、巴黎、罗马等等大都市氛围的浸润，微微成熟的芳香，法国叫做 chic et elegante 的，这些飘在她的散文里，在她粉红色的枕头边，纯白色的沙发旁，紫色而洒满了香水的信笺之中，浮在她 chinchilla 毛皮的地毯上。枕头、沙发、信笺都是真的，那奢华得不成体统的地毯，只是她的想像。她的小说也是那样的——精致，雅洁，有时奢华得有点“暴殄天物”(像《人家的男朋友》中那个东尼所说的)。

任何文章都是文如其人。林燕妮的小说是用香水写的，是用香水印的，读者应当在书中闻到香气。虽然，油墨中并没有真的香水，但你读着的时候，不是闻到了成熟的小姐们的华贵香水吗？

她的小说别有一种风情，用小说的形式来欢笑和叹息，但更多的是一些无可奈何的惆怅，许多排遣不了的愁闷，她把女性的心理细细雕琢、细细描绘，她所写的都是大都市中成熟的美丽而有钱的女性。她们的烦恼和愁苦其实没什么大不了，往往是她们自己的任性和高傲所造成的，然而这毕竟是真实的哀伤。很少会有人把大都市中这些有钱小姐的烦恼写得这样真实。拭在瑞士真丝手帕上的眼泪，也是痛苦的眼泪。

李清照，朱淑真，以及中国古代许许多多闺秀作家留下来的诗篇，有些真的十分深刻，十分动人，只是内容太千篇一律了，始终是“闺怨”。现在女作家写小说，题材就可变幻万千，人物可以有多种多样的个性。林燕妮的小说都是“爱情小说”，但因为角色的身份个性不同，就可以有许多不同的爱的方式，但整个说来，仍是一个主题的变奏。这主题是：“女性因得不到理想的爱情而烦恼”，理想太美丽，而人世太平庸。文学创作的推动力之一，是头脑中美丽的想像在浊世中无法实现。在男人，有宗教性的，政治性的，军事性的，社会性的，对于女作家，不论古今中外，惟一的主题始终是爱情。

林燕妮笔下许多女主角都很可爱。《盟》中的女鬼、《十小时》中的海伦、《痴悼》中的在水上放烛盏的女郎，我尤其喜欢。她笔下那些男人，相形之下就差得远了，甚至《短短的梦》中那亿万富豪杜先生，也实在不值得女主角为他做梦，不过她的未婚夫更加糟糕。而人总是要做梦的，那就没有法子。世上男子皆如是，可爱的小姐们，怎

么能不烦恼呢？读林燕妮的小说，使男子们不觉都有贾宝玉式的自卑，天下男人都是泥做的、女子都是水做的。不过林燕妮写得很真实，在爱情上，天下男子的确似乎都是泥做的（她以后再写小说，把天下男子这些泥娃娃们，用彩笔涂上一些好看的色彩吧，否则，小说中那些美丽的小姐们仍会继续烦恼，而读者们将为这些美丽的小姐心疼）。

说她写得很真实，因为在她笔下，在尖端的工商业大都市中，男男女女在爱情上也摆脱不了工商界的价值观念。那些“嫁不掉的美女”所以嫁不掉，不是因为她们的条件不够好，而是条件太好了，男人们娶不起，好比三颗一百克拉大钻石，在玻璃柜里散发璀璨华美的光芒，普通人连多看一眼也不敢，更不用说去问问价钱了。小说中许多美女的惆怅，都是因男女间的条件配不拢而产生，这是现代化的“门当户对”，很不罗曼蒂克，但很真。



目 录

目 录

用香水写作	金 庸(1)
纯爱无边	(1)
不识而识直到白头	林若芬(155)
与浪漫作家谈情说爱	马布若(163)
作者简介	(171)

悟真躺在床上老不愿意起来，已经按停了三个闹钟了，一个六时整，一个六时五分，一个六时十分，纪尧六时半便会来接她了，她但愿把他也按停掉。

闹钟的噪音真难听，响得她心浮气躁，闹钟就等于迫她做她所不想做的事的刑具。

三月雾迷迷，雨纷纷，她宁可抱着枕头做她的白日梦。

几下刺耳的权威敲门声响起，妈妈进来了，悟真把枕头蒙着脸孔。

“还不起床，纪尧快到了。”

妈妈用力拍了她几下，拍得她头如斧劈。

跟着是妈妈劈劈啪啪打开衣柜的声音：“衣服鞋子都替你挑好了，还不洗脸去？”

“不洗，不去！告诉纪尧我感冒了。”

悟真转了个身，脸孔朝下的趴在床上。

“你感冒了？纪尧才真正的感冒了，人家感冒也巴巴的来找你。”妈妈说。

“叫他不用来了，回家休息去吧。”悟真说。

“人家的游船在等着，你好意思不去？”

妈妈开始不耐烦了。

“我绝对好意思。”

悟真只觉得床是最舒适的。

“告诉我，纪尧有什么不好？”妈妈审问着。

“我都不大认识他，怎知道他有什么不好？”悟真晦气地说。

“多少女孩子渴望上他家的游船啊，纪尧偏只看你，当然，我的女儿是与众不同的。”妈妈说来带点自豪。

“是的，我晕船。”悟真愈想愈抗拒起床。

妈妈让她顶得心头火起，一把将衣服鞋子全掷在她头上，鞋跟敲得她的头很痛，不禁大嚷了起来。

“嚷什么？你都没有男朋友，来了个小王子似的，你却推三推四。”妈妈完全不明白。

“我心里有个男朋友，他还没有出现而已，但他比真实的都要好。”悟真翻过身来，悠悠看着窗外雾雨山叶青青。

她晓得自己为什么一直坚拒爱上任何男孩子，其实她极端喜欢男孩子，自从五岁起她便对男孩子有兴趣了，然而愈有兴趣便梦想愈大，她梦想丘比特一箭射进她心中，让她一见震撼，从此便一生一世的爱他。可是整个中学阶段度过了，她都没遇上爱神的箭，没有人令她震撼过。

她认为爱情是隆重的，爱河是不轻易堕入的，一旦爱了她便不要回头了，一旦堕入爱河她便要溺在里面忘掉

岸上红尘了。

年复一年的少女浓情，积压得成为冰封的河面，冰下的她在火热地渴求，然而没有人能把冰层凿破钻进去，同样地她也出不来。

没有女同学了解她的心事，谁都把她当做个高傲的女孩，男生们更觉得她可望而不可及，既要看她又要怕她。

悟真并不在乎寂寞，她实在并不寂寞，每个晚上她都躺在床上炽热烈烈地幻想，创造一个又一个她所爱的人，编着一个又一个自己的爱情故事，心里充得爆爆满满的。

她没有真正的恋爱过，但又好像已经恋爱过很多次，她迷在小说里、电影里、流行曲里、中外情诗里，在那些世界里她遨游得神驰天外。

总有那么的一个他的，悟真想，她要等他来，一天等不到一天她都不肯轻易爱上谁，她那份爱太沉重了，爱从来是沉重的，她想，轻佻的爱太没味道了。她只要一个人，一个人，多一个也不要。

妈妈从来不明白，只觉得这女儿似乎缺乏少女的感情似的，别人的女儿都过于早熟，她这个女儿却好像过于迟熟，老是对男孩子没有反应。

“悟真，交一下男朋友吧，不交过你怎知道他不是你心目中的那个他？妈妈在十四岁时已经开始交男朋友了，怎么你比妈妈还要古老，像活在一千年前似的。”

“一千年前的女孩子十四岁便嫁人了，我是活在另一个世界里，没有年份的。”悟真常常觉得自己跟现代的社

交格格不入。

她家门外也正站着个与社交格格不入的少年，那便是纪尧。

他记得小时跟悟真玩过，这女孩既执拗又蛮横，游戏才玩得一半便无故跑掉，他一点也不喜欢她。

这回约她并非他的主意，是他的母亲和悟真的母亲互约的，他一百个不愿意，何况他印象中的悟真是瘦瘦黑黑的，长大了可能更丑。

悟真对纪尧更没什么印象，只记得那是个牙齿很不整齐、很不好玩的男童，想来长大了一样闷人。

纪尧很勉强的按了门铃，打算上了游船便不理睬她，还了母亲的心愿便算交差。

母亲说什么悟真玉洁冰清啊，不像一般滥交的小妖精啊，没一招是能够打动他的心的，他觉得老处女式的女孩挺可怕，十八岁还没跟男孩子拍过拖，肯定十分孤僻。

“啊，纪尧到了，你快穿衣，我先下去招呼他。”妈妈扔下悟真疾步跑往客厅去了。

“伯母也一块儿来吗？”

纪尧心中升起了跟悟真单独相处的恐惧。

“当然，不过我们搓麻将，你们游泳滑水聊天去。悟真快下来了，你们小时一块儿玩得多好，我记得很清楚。”悟真的妈妈兴奋地说。

“嗯！”

纪尧漫应了一声便保持沉默。

悟真迟了二十分钟才脸无笑容的蹭出来，没有穿上妈妈给她挑的衣服，甚至连泳衣都没有拿，密密实实的穿上了件长袖T恤和旧牛仔裤，头发直直长长的没怎么梳理的半披在脸上，妈妈分明叫她把头发束起来，清清爽爽地见人的。

纪尧看见个跟从前一样晦气的女孩，好像白了些，不过头发把老低着头的脸孔掩了大半边，他看不清楚她的样子。

悟真首先看到的是毫无生气地坐在沙发上的一团物体，脸孔冷冷的一点也不友善，她决定不再看他。

在往深湾游艇会的路上，悟真和纪尧都没有交谈，只有妈妈在努力地说话。

到了船上，太太们已急不可待地各就各位搓麻将，悟真跑上船的第二层独自看小说。

纪尧始终没能看到她那老低着的脸，他也不管她，只叫船上侍应招呼她，自己跑到甲板上。

看了好一阵子小说，悟真偶一抬头，看见甲板上站着个高高瘦瘦，但肩膀颇宽的背影，在纷纷微雨里入定似的动也不动，但那不动的背影倒是颇好看的。

不久有个水手走过，向那背影不晓得说了些什么，那背影翻了过来变成了正面，朝那水手洒然一笑，一排雪白的牙齿跟笑容一样好看，细视五官，那不正是纪尧？

他长高了许多，仍有点小时的模样儿，但是五官凹凸分明了，那个牙齿整齐的笑容动人得简直不可置信。

纪尧跟水手是友善的，偏是不理悟真，悟真感到受

辱,但其实不大介意,她喜欢高傲的男孩子。

纪尧也看见了她,随意地向她招了招手,但笑容却已是尾声了,那笑容本就不是给她的。

悟真拿着小说离开船舱走到甲板上,拿着小说是安全的,至少他冷漠时她可以埋头看小说以牙还牙。

“不怕雨吗?”

纪尧懒洋洋地倚在栏杆。

“我最喜欢雨。”悟真说。

“不是最喜欢小说吗?”纪尧问。

“雨跟小说都是一样的。”悟真答道。

“那么你的头发也跟雨是一样的吧。”纪尧说。

“什么?”

悟真不晓得他是在取笑她还是赞美她。

“老溅得一脸都是。”纪尧道。

“嘿?”

悟真不期然的把头发拢了起来。

纪尧完全不认得那张脸孔,不但一点也不黑,还是晶莹剔透的,像白琉璃里面透着粉红。

“噢,原来不丑了。”纪尧说。

“我本来很丑吗?”

悟真一向知道自己美丽,但纪尧却令她有点心慌。

“我本来对你没有什么印象。”纪尧是残酷地坦白:
“只觉得你似乎突然变得顺眼了。”

“我对你连印象都没有。”

悟真认为自己对他应该更加残酷。

“那很好，一切重新开始，我们的母亲硬说我们本来是认识的。”纪尧道。

“我没什么好认识的。”

悟真感到尴尬。

“谁都没什么好认识的，你看你的小说，我看我的海。”

纪尧转过了身不理她。

悟真惟有重新把小说打开：“只有小说中的人物值得认识。”

细雨中突然地夹了一阵强风，把悟真的小说吹到海上，在水里浮泛着，悟真叫了起来，纪尧马上叫船长停船。

船是停了，但书已在百尺之外。

纪尧踢掉了鞋子，和衣纵身一跃跳进水里，矫若游龙似的游过去，不多久便把书抓着，游回船边梯子爬上来，把湿漉漉的书交回给她。

“你的人物。”纪尧笑道。

悟真料不到他有此一着，芳心大悦地频说谢谢。

“你的人物还没淹死吧。”纪尧说。

“不过是一本书而已，要你冒那么大的险，真不好意思。”悟真很是感动。

“水很平静，我并没有冒险，我一向游泳像尾鱼儿。”纪尧若无其事地道，有若那不算是什么殷勤。

悟真一阵失望，她还以为纪尧冒死替她把书从风口浪尖搏斗回来。

“看来你不大会游泳。”纪尧说。

“我通常只在泳池里游水。”

悟真的泳术其实不算高明。

“怪不得你不懂得海了。水面上的微雨罡风影响不了大海的，水底暗流才可怕，今天的海一点也不危险。”纪尧说。

“我不爱海。”悟真说。

“笨人通常都不爱海。”

纪尧话似奚落。

“善泳者溺，那么溺死的都是聪明人了？”悟真反唇相讥。

“原来你怕溺死。”

纪尧轻松地把湿发往后拢。

头发一拢起，纪尧的五官全出来了，挺拔的鼻头捏得紧紧的，原来他除了有个动人的微笑之外，还有个矜贵的鼻子。悟真最不喜欢宽宽大大的鼻子，她的鼻子并不大，但她老嫌鼻翼宽了一点。

“哈，你的鼻子！”

纪尧千不看万不看，偏留意上她最不满意自己的地方。

悟真下意识地捏住了鼻子。

“别把鼻子捏着，你的鼻子圆圆的很甜美。”纪尧说。

“你的鼻子才好看呢。”悟真由衷地称赞。

“不，我不喜欢我的鼻子，鼻头太长了，定是小时说谎说得多，愈来愈长。”

纪尧补了几句《木偶奇遇记》的故事，小木偶每次说